**琼海市垦区居民建房土地权属来源证明书**

兹有琼海市 镇 农场居 居民小组 队（村）居民、职工 在琼海市 镇 农场居会 居民小组 队（村）申请住宅用地一处，该宗地面积 平方米，四至为：北至 ，东至 ，南至 ，西至 。该土地权利人为： ，土地性质为： ；不动产权证书号：

号。现土地权利人同意将其中此块用地用于 建设自住住宅。

该住宅用地现状四至清楚，权属无争议，土地面积

平方米，小于120平方米（属于并场队的小于175平方米），符合《琼海市垦区建房管理实施细则》等政策法规。

特此证明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垦区二级企业意见  （公章） | 居委会意见  （公章） | 镇政府意见  （公章） |
| 负责人：  日 期： | 负责人：  日 期： | 负责人：  日 期： |